

# 兴海县2020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16日在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兴海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县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各位委员和同志们提出意见。

## 一、“十三五”时期财政工作情况

“十三五”期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坚持科学管理、依法理财，围绕财政工作目标，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在优化经济结构、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以及完善财税制度创新、强化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民生保障改善、加强财政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一）财政收入持续向好。“十三五”期间，全县财政收入保持了稳步增长。2016-2020年，累计实现地方财政总收入79.65亿元，年均增长率6.62%，累计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9亿元，基本完成年度计划。

（二）财政支出稳步增长。“十三五”期间，全县财政支出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2016-2020年，累计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6.83亿元，年均增长率3.96%。累计对教育、医疗卫生、保障性住房、社会保障就业、脱贫攻坚、环境保护等民生领域投入61.66亿元，占80.26%。

（三）财政工作稳步推进。“十三五”期间，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积极促进教育均衡发展，推进社保领域改革，支持改善城乡居民居住条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深化，落实财政资金直达资金管理、重点领域资金监管逐步增强，国有资产管理水平持续提高，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持续强化，财政各项管理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绩。

## 二、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下，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财政工作目标，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着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保障了全县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领域平稳健康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337万元（附表 I），较上年增长1185万元，增长12.95%。

实现总支出**1793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2132万元，上解支出5731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7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361万元），增长8.31%，预算执行率为97.9%（附表Ⅱ）。

预算执行结果：上级补助收入162401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268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2860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0251万元，州县结算863万元），债务收入2759万元，上年结转1699万元，调入资金5925万元，实际总财力为**183121**万元，较上年增加15876万元，增长9.49%。

结转下年支出**3820**万元，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总收入4080万元，其中：当年地方收入28万元，下降23.7%，上级补助收入3997万元（含抗疫特别国债273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55万元。

支出3973万元，结转下年支出107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我县无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入，因此未编制此项预算。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上年结余收入5051.61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5051.61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结余15.39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结余4796.2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结余17.8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结余222.13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7474.06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25401.32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5131.28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2350.4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2717.85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5201.76万元）；医疗保险基金11133.29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8939.9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193.37万元）；失业保险基金488.67万元；工伤保险基金450.78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6498.12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4475.45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5145.54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1227.0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2735.6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5367.28万元）；医疗保险基金11133.29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8939.9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193.37万元）；失业保险基金442.63万元；工伤保险基金446.75万元。

年末滚动结余6027.55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5977.48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13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5919.6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0.05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56.61万元），工伤保险基金4.03万元，失业保险基金46.04万元。

####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一是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地方政府债务规模严格实行限额管理，并及时将政府债券收支及偿债资金全额纳入预算管理。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预下达2020年部分新增一般债务限额的通知》（青财预字〔2020〕820号）及《海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南财预字

〔2020〕565号），我县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新增1400万元，对新增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编制了预算调整方案，经县政府报县人大后，兴海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于2020年8月26日、10月24日审议并通过。截止2020年底，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2254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总限额21045万元，专项债务总限额1500万元。

**二是**政府债务余额及风险情况。全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21779.2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20279.23万元，专项债务1500万元（附表Ⅲ），2020年地方政府无逾期，综合债务率低于100%的风险预警线。

**三是**再融资债券使用情况。2020年，全县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1361.52万元，全部为一般债券，上级财政下达再融资债券1359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存量债券，其余部分以本级财力偿还。

### 三、2020年财政工作

#### （一）强化资金保障，支持疫情防控取得成效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累计下达资金3463.61万元，统筹用于抗疫支出，主要用于关爱激励防控一线人员，落实物资设备采购、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和社区工作者临时性工作补助、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费用补助等经费保障政策，支持做好物资保障。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开通政府采购“绿色通道”，保障了疫情防控资金、物资、设备采购及时到位。全力推动复工复产，围绕“六稳”“六保”工作要求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作为主要任务，凝心聚力战疫情抓生产，助推企业“轻装上阵”。

## （二）加大统筹力度，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

坚持把抓收入、增总量作为财政工作的中心任务。抓好地方收入组织，加强与执收部门的沟通对接，强化收入预期管理和依法征收，保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根据省州财政部门要求和存量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对2018年底及以前年度财政性资金再次进行全面细致地摸底排查，分年度、分项目逐一登记造册，建立存量资金台账，全面掌握了存量资金规模、构成、性质和结存期限，真正做到底数清、数据准。通过对全县收缴的存量资金梳理分析，收回存量资金6755万元，存量资金累计收入7959万元，安排支出7933万元，结余26万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会议费、差旅费等非刚性支出压减263.58万元，压缩15%以上。兜牢“三保”底线，积极做好预算安排和库款调度，落实“三保”支出151231万元。

## （三）加大政策落实，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

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措施不折不扣落实到位，积极配合县税务局组织成立了实施减税降费工作领导小组，同时做好与外部单位的沟通协调，共同致力于减税降费政策在兴海县的平稳实施。持续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兴海县人民政府网站、兴海县电视台、办税大厅电子屏、微信群、实体纳税人学堂等平台大力宣传减税降费政策解读相关信息，方便纳税人及缴费人及时查看政策信息，全县中小企业累计新增减税412万元。

## （四）全面精准发力，推动三大攻坚战取得胜利

全面贯彻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加大投入、精准施策，

全力保障打好“三大攻坚战”。**围绕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上级专项扶贫资金支出16749.49万元，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出3499.12万元。**围绕推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坚持生态保护优先，投入24216.54万元，用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整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补助资金、支持环境保护和生态、污染源防治等工作经费，推动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围绕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按照全县债务风险等级只降不升的总要求，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完善隐性债务常态化监控机制，当年已完成化解隐性债务目标13295万元。

#### **(五)优化支出结构，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高**

坚持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相协调，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支持教育发展。**下达资金25289万元，用于落实高、中、小学阶段学生资助经费，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实施发放学前教育补助经费、提升保障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等。**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下达资金19428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加强基本住房保障。**下达资金6262万元，有力推进了高原美丽乡村建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提升文化旅游体育。**下达资金5558万元，提升了文化旅游基础设施，不断开创全县文化广电与旅游事业发展的新境界。**加强节能环保事务。**下达资金6858万元，进一步推动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促进和改善了全县生态环境。**加快城乡社区管理。**下达资金6124万元，积极促进了城乡社区的现代化。**提升卫生健康服务。**下达资金17853万元，努力实现优质高效人民满意的卫生健康行业。**加大农林水投入。**下达资金

47221万元，用于支持农业农村水利、林业草原发展。

#### （六）深化体制改革，财政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财政预算绩效考评工作安排县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考评189个项目，资金共计11118.28万元，绩效管理金额占部门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纳入财政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11个重点项目，资金总额7932.4万元。对7个乡镇、39个一级预算单位和23个二级预算单位进行了再评价，绩效考评领导小组成员依据各自分工，对2019年度各乡镇、各部门（单位）提供的考评资料进行了再次考评，配合省财政厅完成2020年省对县综合绩效考评。二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改革。2020年以扩大政府采购规模为中心，以规范采购行为为重点，紧紧围绕“依法采购、优质服务、规范操作、廉洁高效”的服务宗旨，不断拓宽采购渠道，规范采购行为，积极认真地完成各项采购任务。进行采购120项，预算总金额7553.5万元，实际金额7491.36万元，其中：公开招标采购17项，询价采购2项，竞争性谈判28项，竞争性磋商采购73项。

#### （七）强化监督检查，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高

狠抓制度建设，丰富拓展财政监管手段，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认真履行财政监督职责，积极开展了财政监督检查工作。主要开展了非税收入质量检查、对口援建专项资金检查、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专项治理检查、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三公”经费、财政部门内部检查、预决算公开情况、从严治理“小金库”专项检查、对村级财务管理工作及“村财乡管村用”管理模式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

及时组织整改。

各位代表，2020年，我们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帮助下，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财政工作仍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如财政收入面临减收和增收乏力局面、财力增加有限、刚性支出增长过快、支出压力大、债务过重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在以后工作中逐步解决。

#### 四、关于2021年预算草案

**编制地方预算的总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省委十三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推进预算一体化建设，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抓实政府性债务化解，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效率，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 （一）一般公共预算

年初总财力**106545**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下降10.9%（主要是提前下达专项比上年减少）。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0854**万元（**附表IV**），较上年执行数增长5%，上级补助收入**91871**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268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64883**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4307**万

元），上年结转收入3820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06545万元（附表V）**，较上年年初预算下降10.9%，**其中：**工资及福利支出50758万元，占预算支出的47.64%；各类运转经费支出2033万元，占预算支出的1.9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2995万元，占预算支出的12.20%；项目类支出29973万元，占预算支出28.13%；债务还本支出10000万元，占预算支出的9.38%；债务付息支出786万元，占预算支出0.74%。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263万元，（**附表VI**）其中：地方基金收入50万元，上级专项补助106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07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263万元（**附表VII**）。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我县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因此未编制此项预算。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上年结余收入6027.55万元。结余基本养老保险基金5977.48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13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5919.6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0.05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56.61万元），工伤保险基金4.03万元，失业保险基金46.04万元。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39674.98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8839.73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7100.5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65.9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收入2900.26万元，企业养老保险缴费收入6373万元）；医疗保险基金收入9584.15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925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332.15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520.1万元；工伤保险收入731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38587.17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7752.92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7100.5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401.1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2900.26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6351万元）；医疗保险基金支出9584.15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9252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332.15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520.1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730万元。

年末滚动结余7115.36万元，结余基本养老保险基金7064.29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13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6984.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0.05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78.61万元），工伤保险基金5.03万元，失业保险基金46.04万元。

## **五、切实做好2021年财政工作**

2021年，我们将坚决落实各项财政政策，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真抓实干、主动作为，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聚焦收支，进一步提高财力总量和收支质量**

始终把抓好收支管理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努力实现财力

总量和收入质量同提升。加强地方收入组织，加强对收入形势的预测和分析研判，推动完善征管方式、提高征管效能，确保依法征收，实现应减尽减、应收尽收。落实“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加强预算审核和执行监测。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持续严控一般性支出，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压减20%，“三公”经费再压减3%以上。打破基数概念和预算支出固化僵化格局，按照零基预算理念，根据实际需要和财力妥善安排各领域的支出。加快支出进度，健全完善支出形势分析、通报、督导等机制，确保资金更好发挥拉动效应。

## （二）聚焦改革，进一步促进提质增效和挖掘潜能

全面推行零基预算改革。按照“统筹使用、打破基数、加强审核、硬化约束”的原则，破除预算单位固有的基数加增长的编制方式，强化编准、编实、编细项目预算能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改革。按照省州相关要求，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深入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及结果运用，实现预算安排与绩效管理的深度融合，加快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建设实施。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着力打造公平公正高效的采购环境。

## （三）聚焦民生，进一步加强重点保障和规范程序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健全完善基本民生保障体系，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强化就业保障能力。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失业保险基金等资金，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的帮扶力度，提升劳动者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家庭经济困

难学生资助政策，加大学前教育财政投入，支持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发展我县教育事业。落实社保待遇调整机制，依据要求稳步适度提高各险种待遇水平。确保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继续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和退役军人安置保障等工作。支持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继续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支持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扎实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规范支出程序，保持财政支持政策和资金规模总体稳定，确保民生类投入达80%以上。

#### （四）聚焦管理，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和使用安全

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强化源头控制，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政府性债务管理有序推进。积极争取新增债务限额，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强化公开平台管理。细化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拓展公开渠道，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

#### （五）聚焦监督，进一步落实监管职责和纪律准则

严肃财经纪律，结合《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会计法》等各项政策法规，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办理预算调整调剂事项，切实维护预算的法律权威。积极完善财政监督检查长效机制，注重创新和多样性，引入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将发现问题与健全制度相结合。

各位代表，2021年全县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坚

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和要求，牢记职责使命，不断开拓进取，全力以赴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确保“十四五”开好局，推动新兴海建设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做出更大贡献！

- 附件：**
1.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2.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表
  3. 2020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及专项债券限额余额表
  4.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5.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7.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名词解释